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蘇郁智
電話：(02)7736-7846
電子信箱：moel188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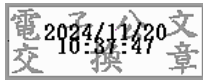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0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五)字第113011722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行政院函、修正「管制藥品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各1份
(A09000000E_1130117220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30117220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公告修正「管制藥品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
品項1份，並自113年11月14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113年11月14日院臺衛字第1131030225B號函辦
理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各直轄市及縣市聯絡處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
育署

副本：



學輔校安室 113/11/20 11:20



121130115564 有附件